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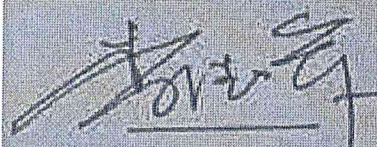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为子公司安琪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可充分发挥融资租赁公司的优势作用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，增加公司总体收益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1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事宜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李德军

夏成才

沈致和

姜颖

蒋骁

刘颖斐

2016 年 4 月 22 日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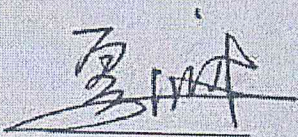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为子公司安琪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可充分发挥融资租赁公司的优势作用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，增加公司总体收益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1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事宜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李德军



夏成才

沈致和

姜颖

蒋骁

刘颖斐

2016 年 4 月 22 日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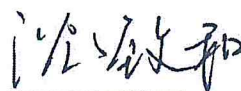
1、公司为子公司安琪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可充分发挥融资租赁公司的优势作用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，增加公司总体收益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1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事宜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李德军

夏成才



沈致和

姜颖

蒋骁

刘颖斐

2016 年 4 月 22 日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为了子公司安琪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可充分发挥融资租赁公司的优势作用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and 市场竞争力，增加公司总体收益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1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事宜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李德军

夏成才

沈致和

姜颖

蒋 骁

刘颖斐

2016 年 4 月 22 日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为子公司安琪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可充分发挥融资租赁公司的优势作用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，增加公司总体收益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1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事宜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李德军

夏成才

沈致和

姜颖

蒋骁

刘颖斐

2016 年 4 月 22 日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 2016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为子公司安琪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可充分发挥融资租赁公司的优势作用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，增加公司总体收益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1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事宜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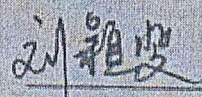
李德军

夏成才

沈致和

姜颖

蒋骁



刘颖斐

2016 年 4 月 22 日